

证券代码：836228

证券简称：新阳特纤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月2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/1/16以书面形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叶兆清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的情形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，其中通讯形式参与 1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所签署的 2023 年审计服务协议已经执行完毕。为保证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更好地开展，并且能与之前的审计工作更好地衔接，现经公司研究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定于 2025 年 2 月 5 日在鸿阳科技党员活动中心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21日